

北一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

103 學年度跨校共享教材徵集獎勵活動

一、目的

為鼓勵教師投入數位學習教材之製作，和提升區域內數位學習教材的品質與成效，並充實「北一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教學平台跨校共享教材之內容，提供區域內夥伴學校師生，更豐富的線上數位教材參考與自學使用，特依據「北一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跨校共享教材徵集獎勵辦法」辦理本項活動。

二、徵集對象

北一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夥伴學校符合以下各項基本條件之教材，均為徵集獎勵之對象：

1. 夥伴學校專（兼）任教師所研發之通識、專業或跨領域課程。
2. 具有跨校共享價值：
 - (1)申請之教師能具體說明本教材除貴校系所之外，是否也可以適用於其他學校，列舉他校、學系、課程之名單。
 - (2)能以其他適當方式呈現教材之廣泛適用性。
3. 包含授課影音與圖文之數位化教材：
 - (1)教材必須全部數位化。
 - (2)教材必須包含授課影音及相關投影片；另能搭配提供圖文講義、講綱、作業活動、自我評量者更佳。
4. 能提供高等教育師生一學期(或一學年)教與學參考：

教材必須足供高等教育學校一學期（請製作 9 週以上）完整課程的數位教材內容，提供區域內夥伴學校師生，更豐富的線上數位教材參考與自學使用。
5. 未曾受領其他政府機構之任何補助：
 - (1)教師製作該教材未曾受領政府部門之任何獎勵金，或接受教材製作、工讀費等製作相關補助，以符合不重複補助之原則。
 - (2)若接受私立學校校內經費獎勵或補助者，除非學校有特別規定者外，則不在此限。
6. 智慧財產權相關問題：
 - (1)申請之教師應確保教材符合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
 - (2)獲得獎勵之教師應同意簽署「北一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跨校共享教材創用 CC 授權同意書」，同意本中心將教材上傳於「北一區教學資源中心」教學平台，供夥伴學校教師做為教學參考。

三、徵集時間

即日起至 104 年 4 月 15 日止，歡迎已完成之數位教材參加徵集活動。

四、資料送件

1. 教材製作教師：

- (1)開課教師或代表（由數教師共同開同一課程者，其代表）以適當方式編排之圖文影音授課教材以及相關資料，燒錄為光碟一式三份。
- (2)填妥「北一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跨校共享教材徵集獎勵報名表」，連同光碟，送交各校教學資源中心聯絡窗口統一郵寄。

2. 夥伴學校：

- (1)擬請訂定校內收件期程，並於前項所述期限前，業經初步查核，填妥「北一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跨校共享教材徵集獎勵夥伴學校彙整表」，由經辦單位蓋章證明。
- (2)連同教師繳送之相關資料，免備文，郵寄至淡江大學遠距教學發展組收。

五、教材審查

1. 審查程序：

- (1)初審：由淡江大學遠距教學發展組（以下簡稱承辦單位）檢視教材是否符合基本條件，符合者送請複審。
- (2)複審：由承辦單位邀集各教材領域相關之助理教授以上學者專家一至三名，及教學科技領域相關之助理教授以上學者專家一至兩名進行教材審查。
- (3)決審：由承辦單位依收件情形、審查結果及年度計畫重點，決定獎勵名單。

2. 審查標準：

複審參照教育部數位教材認證相關標準進行審查，審查項目與標準請參見「北一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跨校共享教材審查表」。

3. 審查完成時間：

預計於 104 年 5 月中旬審查完畢，104 年 5 月底公告。

六、獎勵方式

1. 獎勵金額：

- (1)本年度預計獎勵 12 科次審查通過之教材，並將給予最高新台幣五萬元之獎勵金。
- (2)教材由多位教師合作開發者，其獎勵金之分配，由主要開課教師或主持人協調全體成員共同簽署「北一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跨校共享教材獎勵金分配同意書」後，依分配方式一次發給。

2. 獎狀：

獲得獎勵之教材，均另由北一區教學資源中心頒發獎狀予以表揚。

3. 更新獎勵：

- (1)開課教師得隨時新增或更新獲得獎勵之教材內容，並得於教材上線之次學年起，申請最高新台幣壹萬元之教材更新獎勵，每學年以申請一次為限。

- (2)教材由多位教師合作開發者，其更新獎勵金之分配，同樣由主要開課教師或主持人協調全體成員共同簽署「北一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跨校共享教材獎勵金分配同意書」後，依分配方式一次發給。
4. 違反規定之獎勵金追繳：
- (1)受獎勵之教材被檢舉有違反「北一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跨校共享教材徵集獎勵辦法」及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經查屬實，致影響北一區教學資源中心無法於平台開設線上課程者，其已支領之獎勵金應全數一次繳回。
- (2)有前項應繳回獎勵金而未繳回者，不得再參與北一區教學資源中心教材徵集獎勵活動。

七、受獎教材之運用

1. 獲得獎勵之教材，由本中心於「北一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教學平台開設為公開瀏覽分享之線上課程教材。
2. 線上課程以開放自由瀏覽為原則，開課教師無需進行教學之經營。
3. 製作教材之教師得於其他教學平台同時利用本教材進行開課，不受教材上掛北一區教學資源中心教學平台之影響。

八、活動聯絡

1. 詳情請洽業務承辦人，淡江大學遠距教學發展組北一區計畫助理葉愷芸小姐。
2. 聯絡資訊：
 - (1)電話：(02) 2621-5656 轉 2158
 - (2)電子郵件：kaeyun@mail.tku.edu.tw
 - (3)地址：25137 新北市淡水區英專路 151 號
遠距教學發展組 I711 室